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价波动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

因公司拟披露重大事项，先河环保股票于 2014 年 6 月 16 日开市时起停牌。2014 年 6 月 15 日公司公告：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。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6 月 16 日开市起停牌，待公司披露相关事项后复牌。

先河环保股票连续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（即 2014 年 5 月 15 日）的收盘价格为 18.81 元；先河环保股票连续停牌前一交易日（2014 年 6 月 13 日）的收盘价格为 20.86 元，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累计涨幅为 10.90%。

同期，2014 年 5 月 15 日深圳交易所创业板指数收盘为 1253.88 点，2014 年 6 月 13 日深圳交易所创业板指数收盘为 1382.73 点，累计涨幅为 10.28%；按照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颁布的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》，先河环保所处行业归属“制造业”下的“仪器仪表制造业”（分类代码：C40），根据 Wind 资讯数据，2014 年 5 月 15 日证监会仪器仪表指数为 999.34，2014 年 6 月 13 日证监会仪器仪表指数为 1,153.38，累计涨幅为 15.41%。

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公司股价在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不超过 20%，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【2007】128 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。

特此说明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4 年 8 月 13 日